

证券代码：400055

证券简称：国瓷5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更正概述

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期发现重要前期差错事项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已披露的2023年度、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更正。同时聘请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审核，并出具了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审核报告。

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

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，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，产生差错的原因为：

- 大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、关联关系、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
- 员工舞弊
- 虚构或隐瞒交易

-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
-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，审慎选择会计政策
- 内控存在瑕疵
- 财务人员失误
-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
-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

具体为：1. 珠海国机机器人科技园项目智慧园区工程：该项目已于 2018 年完工，但因工程验收和结算纠纷，公司于 2023 年 8 月提起诉讼。因公司已于 2023 年提起诉讼且法院已立案，系该项工程对应的合同资产损失迹象明朗化的强有力证据，相关减值损失应大部分归属于 2023 年。2024 年计提的减值属于前期会计差错，需追溯调整 2023 年度财务报表，补提资产减值损失 2,127,272.46 元。2.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：该项目在 2019 年至 2024 年期间陆续收到工程结算款，且截至 2024 年底工程已进入竣工验收阶段，无明显证据表明合同资产存在减值。因此，2024 年对该项目合同资产全额计提的减值准备 2,881,483.66 元应予以冲回。3. 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控制中心智能化工程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该项目累计收款可覆盖账面已确认的收入，2024 年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12,182,241.22 元不具备合理性，应予冲回。4. 长沙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门禁系统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该项目累计收款可覆盖账面已确认的收入，2024 年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4,424,871.18 元应予冲回。

综上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财务造假、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，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、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、可靠的会计信息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对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**(二)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**

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。

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。

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。

**(三)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**

√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2023、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。

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3年12月31日和2023年年度			
	更正前	影响数	更正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268,900,783.62	-2,127,272.46	266,773,511.16	-0.79%
负债合计	103,908,012.76	-	103,908,012.76	-
未分配利润	830,535,430.40	-2,127,272.46	828,408,157.94	-0.26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164,992,770.86	-2,127,272.46	162,865,498.40	-1.29%
少数股东权益	-	-	-	-
所有者权益合计	164,992,770.86	-2,127,272.46	162,865,498.40	-1.2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扣非前）	-28.95%	-1.50%	-30.45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扣非后）	-28.73%	-1.49%	-30.22%	-

营业收入	142,473,448.64	-	142,473,448.64	-
净利润	-56,956,113.57	-2,127,272.46	-59,083,386.03	-3.73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前）	-56,956,113.57	-2,127,272.46	-59,083,386.03	-3.73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后）	-56,519,955.79	-2,127,272.46	-58,647,228.25	-3.76%
少数股东损益	-	-	-	-
	<b>2024年12月31日和2024年年度</b>			
<b>项目</b>	<b>更正前</b>	<b>影响数</b>	<b>更正后</b>	<b>影响比例</b>
资产总计	183,606,551.33	19,488,596.06	203,095,147.39	10.61%
负债合计	122,657,587.83	-	122,657,587.83	-
未分配利润	724,491,623.04	19,488,596.06	743,980,219.10	2.69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60,948,963.50	19,488,596.06	80,437,559.56	31.98%
少数股东权益	-	-	-	-
所有者权益合计	60,948,963.50	19,488,596.06	80,437,559.56	31.98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扣非前）	-92.10%	24.34%	-67.76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扣非后）	-100.89%	24.96%	-75.93%	-
营业收入	120,053,626.28	-	120,053,626.28	-
净利润	-104,043,807.36	21,615,868.52	-82,427,938.84	20.78%
其中：归属于母	-104,043,807.36	21,615,868.52	-82,427,938.84	20.78%

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前）				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后）	-113,981,742.56	21,615,868.52	-92,365,874.04	18.96%
少数股东损益	-	-	-	-

### 三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

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：是 否

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：是 否

专项鉴证保证程度：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

专项鉴证结论：无保留结论

鉴证会计师事务所：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### 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、可靠的信息，不存在财务造假、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。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与会监事一致同意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五、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

露办法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财务造假、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，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、可靠的信息。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一致同意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湖南国光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